

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》(青政办〔2016〕123号)和《青海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(青财农字〔2017〕925号)要求,结合各地脱贫攻坚规划,统筹安排使用资金,并做好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,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: 2019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

2019年4月30日

信息公开选项: 依申请公开

抄送: 人行西宁中心支行国库处, 省扶贫局, 各市(州)、县扶贫局,
本厅预算处、债务处、国库处、监督检查局, 驻厅纪检组, 存档。

青海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19年4月30日印发